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恒泰长财证券作为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其他（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是
2	其他	审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朗威视讯 2018 年至 2023 年连续亏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14,415,211.49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3,213,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审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并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出具了绍鉴湖会审字（2024）第 005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段落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朗威视讯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净利润分别为-2,790,961.56 元、-7,338,462.16 元、-1,572,810.09

元，同时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营活动净流量分别为-629,216.17 元、-1,136,909.00 元、-3,038,747.91 元。公司连续三年净利润及经营活动净流量均为负值。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示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朗威视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朗威视讯 2018 年至 2023 年连续亏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14,415,211.49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3,213,000.00 元的三分之一。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公司盈利能力，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针对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中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均就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所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同时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所出具的说明发表了意见。公司董事会就导致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相关事项提出了应对措施，若相关应对措施执行不到位，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公司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及规范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绍鉴湖会审字（2024）第

005 号《审计报告》;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 月 31 日